



香港中華總商會

The Chinese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擔保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and limited by guarantee

立法會 CB(2)709/13-14(13)號文件
LC Paper No. CB(2)709/13-14(13)

香港干諾道中24-25號香港中華總商會大廈4字樓
4/F, CGCC Building, 24-25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 : 2525 6385 Fax : 2845 2610

E-mail : cgcc@cgcc.org.hk Web Site : http://www.cgcc.org.hk

編號：RM(2014)1-2

郵寄及電郵 (ftsang@legco.gov.hk)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政制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敬啟者：

香港中華總商會
對《2017年行政長官及2016年立法會產生辦法》
的初步意見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就《2017年行政長官及2016年立法會產生辦法》聽取公眾人士及團體意見，本會特此呈交書面意見，闡述對普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初步立場和意見。

中總的初步意見重點

本會歡迎特區政府於上月初正式公佈政制發展諮詢文件，認為諮詢工作的開展將為本港長遠政治體制發展奠下重要的討論基礎，更是推進本港實現普選的一個重要里程碑。

在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的課題上，中總明確支持必須堅守四個原則：

- 普選行政長官必須符合《基本法》；
- 必須按照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有關解釋和決定；
- 行政長官必須由“愛國愛港”、“不與中央對抗”的人士擔任；
- 必須由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

至於2016年的立法會產生辦法，我們亦認為：

- 應維持現行立法會的議席數目與組成安排不變；
- 功能組別對香港經濟與社會發展起著關鍵作用和貢獻，必須保留。

本會嘗試按上述數個基礎原則，進一步就我們對香港政制發展的意見作出說明。

必須在法律基礎上普選行政長官

中總認同，普選行政長官必須符合《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解釋和決定，從而在憲制架構下有效執行《基本法》關於行政長官的憲制責任和要求。諮詢文件亦特別強調，在達致最終普選目標過程中，以及在制定落實普選模式時，必須確保在《基本法》框架下，兼顧社會各階層利益、有利本港資本主義經濟發展，並按香港實際情況，推動香港政制循序漸進發展。

我們呼籲，社會各界必須共同努力，確保 2017 年行政長官相關產生辦法符合國家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政策，避免做出違反《基本法》的事情，否則將難以達到普選目標，更違背香港本地法治的原則和核心價值。

堅持提名委員會的提名制度

《基本法》第 45 條明確規定，行政長官的普選模式，必須是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然後由市民以普選方式選出行政長官。諮詢文件亦強調，行政長官候選人的提名權只在於提名委員會，而且是實質提名權，任何繞過提名委員會的提名程序，或是削弱提名委員會實質提名權的建議，都可能被認為是不符合《基本法》的規定。本會對此表示認同，並認為在整個普選行政長官過程中，提名委員會的重要性和功能是毋庸置疑，其提名權更是不能被削弱；只有落實提名委員會實質提名權這個制度安排，才能符合《基本法》對普選行政長官程序的要求。

此外，提名委員會實際上是一個機構，由它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是一種機構提名。因此，在“提名委員會需按「民主程序」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這點上，我們認同民主程序是指當提名委員會這一機構(或群體)在確定候選人方面有不同意見或分歧時，最適當的做法便是按照“少數服從多數”這個民主原則進行提名。

維持 2016 年立法會產生辦法不變

諮詢文件除集中討論 2017 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外，亦涉及 2016 年立法會的產生辦法。根據 2007 年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2016 年立法會選舉不會實行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而是在落實普選行政長官後才實行。事實上，立法會的選舉制度更為複雜，牽涉層面以至可能出現的爭議亦較多。因此，本會認為 2016 年立法會的產生辦法應維持不變，讓社會各界能先行聚焦 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的討論，同時亦避免為行政長官選舉帶來更多變數。

此外，工商界對於立法會功能組別的相關議題尤甚關注。本會認為，功能組別由社會多個不同行業或界別組成，具有廣泛代表性，他們更能考慮和照顧到社會各界及市民的整體利益。功能組別議席不少是來自對香港社會經濟運作有較深認識的工商專業界代表，他們在推動香港經濟發展的相關事務上作出不少貢獻，亦有助平衡社會各階層利益，對香港經濟穩定發展產生重要的促進作用。我們相信，功能組別是香港政治體制中行之有效的部分，必須予以保留，以體現社會各界均衡參與及按基本法維持香港五十年資本主義的重要原則。

總結

總括而言，2017年如期實現行長官普選，是中央政府、特區政府和全體香港市民的共同願望。事實上，中央一直顯示出對推動香港民主政制發展的決心和誠意，特區政府亦積極採取務實措施，穩步推進香港民主發展，為普選目標的實現作出了不懈努力。中總對此深表支持及贊同。

本會深信，絕大部份香港市民均希望以和平務實態度，在“一國兩制”和堅守法治的核心價值上，共同就政改和普選議題進行理性討論，為香港政制循序漸進發展凝聚共識，最終達致一個獲社會廣泛接受的政改方案。

本會亦將繼續諮詢會員對政制發展相關議題的意見，並就諮詢文件內容進行深入討論後再呈 貴委員會及有關部門參閱。

此致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香港中華總商會
2014年1月16日